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编制建议

说明：1. 本文件仅供参考。项目业主应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中介服务的行业管理规定和项目实际情况拟定采购需求。

2. 项目业主应详细列出采购需求的各项内容，使中介服务机构全面、准确理解采购需求、计算投报价格和提出响应方案。

3. 本文件仅适用于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方案择优选取”方式。

	类别	
1	名称	清远市飞霞风景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项目业主名称）清远市飞霞旅游基础设施配套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2	项目业主情况	名称：清远市飞霞风景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清远市飞霞风景区 联系方式：17872155253 联系人：黄华鸿
3	中介服务名称	广东省文物保护单位文物飞霞洞、藏霞古洞保护范围与建设控制地带内旅游基础设施配套工程项目文物影响评估报告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资质乙级及以上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广东省文物保护单位飞霞洞及藏霞洞两线范围内的旅游基础实施配套工程实施方案，其中包括道路工程、给水工程、排水工程、电力管沟工程、智能化工程、亮化工程、景观工程等建设内容。针对以上建设内容编制文物影响评估报告。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按合同双方约定执行。 成交供应商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须提供合同初稿给采购人审核。
7	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	1. 报价方式：下浮率（以百分比为单位，下浮率 00.00%下浮率至 15.00%下浮率，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2. 计价标准：最高限价（元）：15 万元。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 服务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项目全部完成为止。
9	验收	成果报告通过主管行政管理部门审核及通过专家评审会后进行成果提交和验收。

10	结算方式	技术服务费分二期支付。 (1) 首期 技术服务费支付 本合同签订后十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给乙方技术咨询服务费，占技术服务费总额的40%，双方进入前期准备工作，乙方组织现状调研。 (2) 二期 技术服务费支付 《报告》通过技术论证（或专家评审）后十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技术服务费，占技术服务费总额的60%。乙方收到款项后十个工作日内完成技术论证会（或专家评审会）意见的修改并提交《报告》成果。 (3) 上述各期技术服务费支付乙方需开具设计费发票给甲方，支付时间以银行出具的划款凭据为准。
11	违约责任	按照合同双方约定执行。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



		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